



让贫困人口与全市人民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

——《中共洛阳市委、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》图解

核心提示

“十三五”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。小康路上,决不能落下一个贫困地区、一个贫困群众。
日前召开的全市脱贫攻坚推进会议下发的《中共洛阳市委、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》,成为“十三五”时期我市脱贫攻坚的纲领性文件,提出要坚持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基本方略,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,确保到2020年实现贫困人口与全市人民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,奋力实现“四高一强一率先”目标。



总体目标

确保到2019年,我市6个贫困县全部摘帽,669个贫困村全部达到脱贫标准、退出贫困村序列,现行标准下31.67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,稳定实现不愁吃、不愁穿,义务教育、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,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,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省平均水平

01 算好明细账 做到目标精准

市、县、乡、村各级都要瞄准贫困县、贫困村和贫困户脱贫目标,分析致贫原因,制订切实可行的脱贫攻坚规划,明确时间表、路线图。

- 算好脱贫目标的明细账
- 算好脱贫责任的明细账
- 算好脱贫路径的明细账
- 算好扶贫资金的明细账
- 算好扶贫项目的明细账

03 坚持因地制宜 做到措施精准

►转移就业脱贫

实施转移就业脱贫工程

- 坚持把扶贫开发推进工业化、新型城镇化和县域经济发展相结合,大力支持家政服务等产业发展,支持民营企业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,各类公益岗位要优先安排贫困劳动力就业;
- 鼓励贫困群众自主创业和贫困地区大学生、农民工返乡创业;
- 建立和完善输出地与输入地劳务对接机制,促进农村贫困人口有序实现市民化。

►特色产业脱贫

实施特色产业脱贫工程

- 坚持扶贫开发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相结合,大力发展现代高效农业,实施贫困村“一村一品”行动;
- 实施扶贫龙头企业带动战略,扶持贫困地区新型经营主体发展,支持贫困村发展集体经济,通过“公司+基地+农户”等形式与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;
- 积极探索建立资产收益性扶贫机制,在不改变用途的情况下,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投入设施农业、养殖、光伏、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,具备条件的可折股量化给贫困村和贫困户。

►扶贫搬迁脱贫

实施易地扶贫搬迁脱贫工程

- 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,瞄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,统筹做好非贫困户的同步搬迁工作,争取2018年前符合条件的贫困群众全部实现易地搬迁;
- 积极引导搬迁群众向城镇、旅游景区服务区、产业集聚区生活区集中;
- 大力推进扶贫搬迁保障房、周转房建设;
- 着力提高搬迁社区综合服务保障水平,同步规划建设搬迁安置点创业就业园区,确保搬迁群众搬得出、稳得住、可发展、能致富。

►生态保护脱贫

实施生态保护脱贫工程

- 积极争取退耕还林、坡耕地综合整治、水生态治理等重大生态工程项目和资金,加大贫困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,提高贫困人口参与度和受益水平;
- 利用生态补偿和生态保护工程资金,将有劳动能力的部分贫困人口转为护林员等生态护林人员;
- 发展林下经济,增加群众收入。

►低保兜底

实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兜底和临时救助脱贫工程

- 落实政策性保障兜底措施,做到应保尽保;
- 加大农村低保统筹力度,改善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条件,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,适时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;
- 对遇到突发灾祸可能返贫致贫的群众,按照规定程序及时给予相关社会救助,帮助群众渡过难关;
- 对农村留守儿童、留守妇女、留守老人和残疾人进行全面摸底排查,保证基本学习、生产与生活;
- 加强儿童福利院、救助保护机构、残疾人康复托养机构、社区儿童之家等服务设施和队伍建设。

►基础设施扶贫

实施贫困地区基础设施扶贫工程

- 推进贫困地区重大交通、电力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,大力实施贫困村道路畅通工程,实现贫困村通客车,200人以上自然村通公路;
- 加快推进贫困地区农网改造升级;
- 加快推进光伏扶贫工程,发展光伏农业;
- 加快推进贫困地区农村危房改造,保障贫困户基本住房安全。

02 搞好建档立卡 做到对象精准

- 抓好建档立卡关键环节,完善精准扶贫基础数据库,对贫困人口进行动态管理,规范脱贫退出程序
- 落实扶贫政策稳定机制,贫困户、贫困村、贫困县脱贫后可在一定时期内继续享受扶贫相关政策

►公共服务设施扶贫

实施贫困地区公共服务设施扶贫工程

- 大力实施农村水利巩固提升工程,全面解决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,努力实现有条件的贫困村农田水利设施基本配套;
- 加快贫困地区“互联网+”建设;
- 加快贫困地区物流配送体系建设,支持邮政、供销等系统在贫困村建立服务网点;
- 加大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,加大脱贫攻坚对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支持力度,推进美丽乡村建设。

►教育扶贫

实施教育扶贫工程

- 着力夯实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基础,教育经费向贫困地区、基础教育倾斜;
- 合理布局贫困地区农村中小学校,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;
- 加大对乡村教师队伍建设的支持力度,积极培养农村全科教师,建立城乡教师合理流动、对口支援和互换轮岗机制;
- 全面落实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,建立贫困地区小学教师特殊岗位津贴制度等;
- 健全学前教育资助制度,推进贫困村普惠制幼儿园建设;
- 鼓励和支持建档立卡贫困群众子女完成高中教育,让未升入普通高中的初中毕业生都能接受中等职业教育。

►健康扶贫

实施健康扶贫工程

- 大力推进贫困地区县、乡、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标准化建设,支持贫困地区实施全科医生和专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,实施贫困村医生培训补充计划,为贫困村培养基本卫生队伍;
- 城市区三级以上医院与贫困县医院建立稳定持续的“一对一”帮扶关系;
- 建立贫困人口健康卡,贫困人口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个人缴费部分,由财政给予补贴,并将贫困人口全部纳入重特大疾病救助范围。广泛宣传健康卫生知识,培养农村群众良好的生活习惯。

►金融扶贫

实施金融扶贫工程

- 加强贫困地区金融网络建设,鼓励和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扶贫开发金融支持力度;
- 支持贫困地区培育发展农民资金互助组织,开展农民合作社信用合作试点;
- 市、县成立融资平台,承接省级扶贫开发投融资平台资源,放大国家政策性金融债的使用效益,支持贫困地区易地扶贫搬迁、基础设施建设、产业发展等扶贫开发项目建设;
- 创新扶贫小额贷款金融产品,重点支持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和贫困人口就业创业;
- 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。

►社会扶贫

实施社会扶贫工程

- 落实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营企业定点帮扶贫困村、选派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制度,引导驻洛部队积极参与脱贫攻坚;
- 实施市级领导包乡、县级领导包村、科级领导包重点户、党员干部“一对一”定点帮扶贫困户制度;
- 加强社会化扶贫的载体建设,鼓励引导和支持各类企业、社会组织、爱心人士参与扶贫事业;
- 建立扶贫开发宣传员的长效机制,弘扬扶危救困的社会正能量;
- 落实公益扶贫优惠政策,吸纳农村贫困人口就业的企业,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、职业培训补贴等就业支持政策。

04 完善工作机制 做到保障精准

●强化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组织领导

成立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,下设若干个推进小组,形成集全市之力、全员上阵的脱贫攻坚组织领导和推进体系。

●落实脱贫攻坚责任制

市委、市政府对全市脱贫攻坚负总责,各推进小组具体负责重点工程的组织与实施,县级党委、政府承担主体责任。各级党政机关各部门要按职责落实扶贫开发责任。

●加强贫困地区人才队伍建设

坚持把扶贫开发工作实绩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。脱贫攻坚期内贫困县党政领导班子、脱贫任务重的乡镇主要领导要保持基本稳定。鼓励各类人才到贫困地区基层建功立业。

●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

加强贫困村镇领导班子建设,发挥好乡镇党委脱贫攻坚一线指挥部的作用。抓好以村党组织为领导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,集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,增强贫困村党组织的创造力、凝聚力、战斗力。

●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

各地要积极调整本级财政支出结构,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,并建立逐年增长机制,确保投入力度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。各部门安排的各项惠民政策、项目和工程要最大限度地向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倾斜。

05 严格督查管理 做到考核精准

按照标准和程序,实施脱贫攻坚成效的全面考核。坚持平时考评与年度考核相结合,注重考核结果运用,切实兑现各种奖惩措施,发挥好考核的指挥棒作用;落实脱贫攻坚督查制度,对落实不力、未完成任务、违反贫困县约束机制的单位和部门,启动问责追究机制;建立扶贫项目资金年度审计制度、扶贫资金违规使用责任追究制度;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;开展贫困地区群众扶贫满意度调查,建立对扶贫政策落实情况、扶贫成效的第三方评估机制,对弄虚作假“数字脱贫”“被脱贫”的,严肃追究责任。

本报记者 白云飞 李江涛

